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单位预算表

(一) 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 2023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统一管理全区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下同）、工伤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各项业务。

2. 组织开展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稽查、宣传和咨询服务工作。

3. 组织编制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基金预决算。

4. 审核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资格和待遇。

5. 核准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单位和职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标准（基数）。

6. 核准并支付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开展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和企业退休人员健康体检工作；指导各镇（街道）做好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业务经办工作。

7. 完成绍兴市越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 8 个正股级科室：办公室、登记申报科、综合待遇审核科、计划财务科、稽查审核科、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科、综合信息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科。

二、2023 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6460.71 万元。

（二）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36460.7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041.01 万元，增长 122.05%，主要是因机构调整，越城区劳动监察大队与社保中心预算合并。

其中：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0.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460.71 万元，占 100.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专户资金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00 万元，占 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占 0.00%。

（三）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36460.7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042.46 万元，增长 122.07%，主要是因机构调整，越城区劳动监察大队与社保中心预算合并。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13.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7.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9.7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634.97 万元，占 4.48%；日常公用支出 155.34 万元，占 0.43%；项目支出 34670.40 万元，占 95.0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460.7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6460.7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13.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7.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9.7 万元。

（五）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6460.7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171.39 万元，增长 123.83%，主要是因机构调整，越城区劳动监察大队与社保中心预算合并，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人员和项目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6213.35 万元，占 99.32%；卫生健康（类）支出 67.67 万元，占 0.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79.7 万元，占 0.49%。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346.2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安排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安排 **7390.00** 万元,主要用于就业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27260.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安排 **4.00** 万元,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128.4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64.2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1.45**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6.22**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2.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0.02**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7.57**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90.3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3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55.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5.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8.24万元，增长172.05%，主要是因为机构调整，越城区劳动监察大队与社保中心预算合并，人员变动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6.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5.78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区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460.71万元，一级项目5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指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就业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2023 年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单位预算表

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6460.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13.35
一般公共预算	36460.7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20.6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346.2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劳动保障监察	2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就业管理事务	7390.00
三、事业收入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260.4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7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46
七、其他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24
		卫生健康支出	67.6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7
		行政单位医疗	41.45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住房保障支出	179.70
		住房改革支出	179.70
		住房公积金	132.10
		提租补贴	0.02
		购房补贴	47.57
本年收入合计	36460.71	本年支出合计	36460.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6460.71	支 出 总 计	36460.71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36460.71	1634.97	155.34	3467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13.35	1387.61	155.34	34670.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20.65	1194.91	155.34	34670.40			
2080101	行政运行	1346.25	1194.91	151.3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0			2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7390.00			739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260.40			27260.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		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70	192.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46	128.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24	64.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7	6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7	6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5	41.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26.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0	179.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0	179.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0	132.1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2	0.02					
2210203	购房补贴	47.57	47.57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6460.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13.35
一般公共预算	36460.7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20.6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346.2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劳动保障监察	20.00
		就业管理事务	7390.0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260.4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7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4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24
		卫生健康支出	67.6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7
		行政单位医疗	41.45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住房保障支出	179.70
		住房改革支出	179.70
		住房公积金	132.10
		提租补贴	0.02
		购房补贴	47.57
本年收入合计	36460.71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36460.71	支 出 总 计	36460.71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36460.71	1790.31	1634.97	155.34	3467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13.35	1542.95	1387.61	155.34	34670.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20.65	1350.25	1194.91	155.34	34670.40
2080101	行政运行	1346.25	1346.25	1194.91	151.3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00				2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7390.00				739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260.40				27260.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	4.00		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70	192.70	192.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46	128.46	128.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24	64.24	64.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7	67.67	6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7	67.67	6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5	41.45	41.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26.22	26.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0	179.70	179.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0	179.70	179.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0	132.10	132.1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2	0.02	0.02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2210203	购房补贴	47.57	47.57	47.57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790.31	1634.97	15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8.69	1628.69	
30101	基本工资	224.37	224.37	
30102	津贴补贴	630.39	630.39	
30103	奖金	15.90	15.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46	128.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24	64.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45	41.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2	26.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6	4.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10	132.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1.40	36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34		155.34
30201	办公费	17.00		17.00
30207	邮电费	0.20		0.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9.60		9.60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29	福利费	41.80		4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37		45.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7		37.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	6.29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24	6.24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注：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22004-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34670.40	34670.40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社会保险服务	24.00	24.00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	512.00	512.00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人力社保宣传	23847.40	23847.40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社保体系建设	7487.00	7487.00				
绍兴市越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社会保险基金	2800.00	2800.00				